

##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已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长李广庆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为提高决策效率，特提请董事会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并不会影响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的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张冠玲、李广庆、贾辉、黄瑞华、张效伟与山东省土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土地集团”）已完成股权交割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土地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变更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顺利推动公司控制权变更后续事宜，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并进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拟提名王彦太先生、李广庆先生、李艳红女士、丛海涛先生、田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务。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王彦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 提名李广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 提名李艳红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4 提名丛海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5 提名田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

## 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张冠玲、李广庆、贾辉、黄瑞华、张效伟与土地集团已完成股权交割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土地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变更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顺利推动公司控制权变更后续事宜，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并进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拟提名李彬先生、陈卫杰先生、李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李彬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1 提名李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 提名陈卫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3 提名李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股东会议事规则》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3）。

特此公告。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